

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问询函》的回复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收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经认真核查，现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公司在中曼石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问询函》的回复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已收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经认真核查，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函签署时，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人在中曼石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实际控制人：李春第 _____

2025年6月16日